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00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刘利华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 199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通过公司 1999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 三、审议通过公司《199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按有关规定在指定报刊上披露;
- 四、审议通过公司 199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公司 199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1999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657,687.66 元,依公司章程规定,分别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065,768.77 元,按 5%提取法定公益金 1,532,884.39 元,子公司提取盈余公积 323,774.90 元,98 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13,750,334.11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39,485,593.71 元。本年度分配预案为:以 1999 年度末总股本 11,62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0.80 元现金红利(含税)。剩余利润 30,185,593.71 元结转下一年度。

以上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决定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年会,具体事宜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京西风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零年三月十八日